**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104-107年)**

104年8月28日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通過

105年10月13日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修正

壹、依據

 依104-107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 一、促請本局各科室依業務範圍，訂定個別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以強化性別觀點、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融入機關業務，達成性別平等目標。

 二、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(性別專責機制、性別意識培力、性別影響評估、性別統計與分析、及性別預算)，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。

參、實施對象

 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各單位。

肆、推動措施及具體措施

 一、成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

 (一)召集人：局長

 (二)副召集人：副局長。

 (三)會議主席：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，召集人不能出席時，由副召集人代理。

 (四)成員：

 1.各科室主管以上人員，性別平等督導由主任秘書擔任、性別議題聯絡人由秘書室主任擔任。

 2.外聘民間委員：2至3人(其中一名須為現任或曾任本府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外聘委員)。

 3.本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。

 (五)辦理方式：本會開會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；可否同數時，取決於主席。委員請假需完成請假手續，並請代理人列席與會。

(六)辦理單位：由秘書室辦理開會相關事宜。

 二、性別意識培力

 (一)性別意識培力課程：

 1.辦理內容：每年針對本局同仁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，課程內容應包含性別主流化概念、使用工具、運用及實際案例討論，並督促本局同仁每年完成2小時性別訓練。

 2.辦理單位：由本局人事室辦理培力訓練。

 (二)營造性別平等友善環境：

 1.辦理內容：就本局辦公廳舍，積極營造性別平等友善環境。

 2.辦理單位：由本局秘書室辦理。

 (三)年度成果：依本計畫提供本局年度成果報告。

 三、性別統計與分析

(一)辦理內容：

 1.蒐集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。

 2.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

(二)辦理單位：由本局各科室填寫，並由秘書室彙整。

 四、性別影響評估

 (一)辦理內容：制定或修正本市法規(自治條例)及研擬或執行重大施政(包含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及各項重要施政計畫)時，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，諮詢性別平等專家，並完成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；透過性別觀點檢視對不同性別者的影響，評估不同性別使用者的受益程度。

 (二)辦理單位：

 1.法規之性別影響評估：本府法務局已訂定自治條例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，請各科室填寫後送至本府法務局及本局秘書室統整管理。

 2.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：本府研考會已訂定計畫性別評估檢視表，請各科室填寫後送至本府研考會及本局秘書室統整管理。

 五、性別預算

 (一)辦理內容：

 1.每年各科室應填寫性別預算表，由本局會計室彙整。

 2.本局各科室所填之性別預算表，應提送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。

 3.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。

 (二)辦理單位：本局各科室填寫並由會計室彙整。

伍、計畫擬訂及評估

 本局將於次年1月底前完成該年度成果，經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檢視後，再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及性別平等委員會核備。

陸、經費來源

 由本局各科室納入年度預算。

柒、預期效益

一、加強本局同仁性別平等意識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。

二、將性別觀點融入本局各項政策、方案、計畫、法案及預算當中。

三、具體展現本局性別主流化推動成果。

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名單

106年2月16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職稱 | 姓名 | 性別 | 現職 |
| 1 | 召集人 | 陳家濬 | 男 | 局長 |
| 2 | 副召集人 | 涂淳惠 | 女 | 副局長 |
| 3 | 外聘委員 | 羅元鈺 | 女 | 桃園女國際青年商會會長 |
| 4 | 外聘委員 | 葉碧雯 | 女 | 中壢市婦女會理事 |
| 5 | 外聘委員 | 王聖凱 | 男 | 社團法人臺灣記憶運動協會理事長 |
| 6 | 局內委員【性別平等督導】 | 李訓智 | 男 | 主任秘書 |
| 7 | 局內委員 | 鄒淑霞 | 女 | 專門委員 |
| 8 | 局內委員 | 邱貴秋 | 女 | 職涯發展科代理科長 |
| 9 | 局內委員 | 拉娃•布興 | 女 | 公共參與科科長 |
| 10 | 局內委員 | 黃泓家 | 男 | 綜合規劃科代理科長 |
| 11 | 局內委員 | 陳秋名 | 女 | 人事室主任 |
| 12 | 局內委員 | 莊曉雯 | 女 | 會計室主任 |
| 13 | 局內委員【性別議題聯絡人】 | 袁典文 | 男 | 秘書室主任 |

備註：1.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。

 2.本委員會女性委員比例達66.67％。